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4年1月5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五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基隆路28號上海外高橋喜來登酒店舉行臨時股東大會(「**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如適用)批准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3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關於向受託人直接回購2023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所涉H股股份並予以註銷的議案》，其中包括(a)批准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及(b)確認2023年10月30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授予授權人士辦理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相關事宜之權力，以及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進一步授權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相關事宜。上述授權的範圍包括但不限於：

   (i) 代表本公司就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委任證券經紀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中央結算系統(「**CCASS**」)開立賬戶和簽署有關的任何或所有文件。前述證券經紀或授權人士作為此賬戶的代表進行買賣、提取款項及證券和簽署所有有關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的文件；

(ii) 由前述證券經紀或授權人士代表本公司在CCASS提取回購之H股及款項(如有);

(iii) 授權授權人士處理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註銷H股和更新H股股東名冊事宜，並確認授權人士在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事宜上享有充分的授權，授權包括但不限於簽署與此相關的任何或所有文件；

(iv) 授權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註銷前述回購的H股之股票證書，並相應更新H股股東名冊；

(v) 如監管部門對於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的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或與計劃受託人之間協商變更回購H股處理方式的，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董事會或股東大會表決的事項外，授權人士有權對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的具體詳情(包括但不限於將回購註銷之H股處理方式、時機、價格及數量)及任何其他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

(vi) 執行、修改、授權、簽署及完成與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相關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協議及合約；

(vii) 就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根據相關境內外法律法規和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要求履行一切必要的義務，包括信息披露、向監管機構報告及備案等；

(viii) 在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完成後，辦理公司章程的修改、註冊資本的變更以及向相關部門或機構的報備事宜；及

(ix) 辦理任何其他以上未列明但為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相關事項所必須的事宜。

上述向董事會及授權人士作出的授權於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獲准當日直至上述事宜處理完成後之期限有效。

上述提請於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載於通函，通函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uxiapptec.com.cn)查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3年12月13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馮岱先生。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董事長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刊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2.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若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則必須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之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核證副本，必須不遲於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4年1月4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五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視為撤回。

4. 為釐定是否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2024年1月2日(星期二)至2024年1月5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經登記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12月2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5. 本通告中提及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6. 此外，本公司鼓勵股東根據隨附用於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列印之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委任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主席為其代表，於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上行使投票權對相關決議案進行表決，而毋須親身出席會議。

* *僅供識別*